



大会

第六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30 Januar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第 21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2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安达摩女士(副主席) ..... (泰国)

目录

议程项目 53：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  
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12-58530 (C)



请回收



因麦松先生(加蓬)缺席,副主席安达摩女士(泰国)代行主席职务。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53: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 (A/67/332, A/67/338, A/67/372, A/67/375, A/67/511 和 A/67/550)

1. **Shaanika 先生**(纳米比亚)指出,面对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提出的要求,以色列政府没有再次作出反应。特别委员会报告(A/67/550)中所述以色列政府的行为侵犯了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纳米比亚代表团对此表示遗憾。以色列扩建和修建非法定居点和吞并墙旨在改变当地实际情况。以色列在东耶路撒冷城内及其周围非法扩建和修建定居点,完全是企图改变耶路撒冷的法律地位及其地理特征、人口组成和文化特点。纳米比亚政府彻底反对这种违反不容许以武力取得领土基本原则的非法行为。以色列封锁加沙地带这一应受谴责的行为是对所有平民施加集体惩罚。每个国家都应享有充分的安全保障,但不应以牺牲他人的人权为代价。

2. 纳米比亚代表团呼吁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迫使其结束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并履行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义务。纳米比亚代表团期待联合国接纳巴勒斯坦为会员国,并盼望有一天第四委员会工作方案中不再列入本项目。

3. **Tarar 先生**(巴基斯坦)说,巴基斯坦代表团赞同特别委员会报告中的建议,该报告详细阐述了以色列一直以来大规模侵犯人权的情况。他提请委员会特别注意以色列拘留儿童以及将行政拘留作为政策手段并用其代替刑事诉讼的做法,特别注意其未能充分执行 2012 年 5 月协议这一令人遗憾的行为,正是因为这份协议被以色列拘留的巴勒斯坦人结束了大规模绝食抗议。以色列封锁加沙地带六年,不断剥夺当地

居民的生计手段,而其非法定居政策仍在全力实施。以色列政府缺乏政治解决问题的诚意,巴基斯坦代表团对此表示遗憾。中东冲突的公正、平等、可持续解决,取决于是否能以 1967 年前的边界为基础并以耶路撒冷为首都,建立一个独立且有生存能力的主权国家巴勒斯坦国。巴基斯坦代表团欢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支持其申请获得联合国系统中的观察员地位。最后,他向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保证,巴基斯坦将继续为其提供支持。

4. **Sahrae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特别委员会最新报告中的结论表示严重关切,呼吁各方执行特别委员会的建议。这将确保以色列政权尊重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并结束其在被占领土上不受惩罚的现象。伊朗政府谴责以色列以驱逐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巴勒斯坦领土战略要地上的巴勒斯坦平民为目的的非法行为。这些行为包括肆无忌惮地推进定居点运动、修建隔离墙、强行驱逐、拆除房屋以及剥夺巴勒斯坦居民的居住权。

5. 长期冲突及由此带来的苦难都是以色列持续蔑视国际社会以及公然无视国际法、联合国决议以及巴勒斯坦人民基本人权的直接后果。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必须坚持其政治、道德和法律责任,结束以色列的占领及其所有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行为。

6. 伊朗代表团重申谴责以色列政权封锁加沙地带这一不人道且非法的行为,这一行为是一种集体惩罚,对区域稳定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严重威胁。以色列政权还加紧建立非法定居点,企图使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进一步殖民化,并改变其人口组成。

7. 以色列对巴勒斯坦的占领是中东地区持久危机的核心问题。目前,以色列政权针对巴勒斯坦人民和该区域其他人民的犯罪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最严重的威胁。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一部分,伊朗政府对该地区人权情况恶化以及非法犹太定居点增多的现象也深感关切。

8. **Selim 先生** (埃及) 对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系统侵犯包括儿童权利在内的所有人权的行为表示严重关切, 这种行为表明以色列认为自己凌驾于法律之上。实际上, 此种侵权行为的范围和规模都有所扩大。加沙局势是埃及政府的关注重点, 而以色列对加沙地带的持续封锁继续给巴勒斯坦平民, 尤其是妇女和儿童, 带来了极大痛苦, 这不仅侵犯了他们的人权, 也违反了国际法。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进行的非法行动明显违反了国际法, 埃及政府要求以色列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 号决议, 完全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9. 埃及政府完全支持巴勒斯坦领导人为了实现巴勒斯坦人民合法权利所采取的行动。埃及代表团呼吁全体成员国承认 1967 年边界以内的巴勒斯坦国, 并支持其成为联合国正式会员国的请求。埃及代表团期待大会通过将巴勒斯坦的地位提升为非会员观察员国的决议草案, 作为其成为正式会员国的第一步。

10. **Almakhadi 先生** (也门) 指出, 占领国以色列继续违反国际法、《日内瓦第四公约》和多项联合国决议, 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 扩建定居点。以色列还继续杀害、压迫巴勒斯坦人, 中断粮食供应, 没收土地, 关闭过境点, 将加沙变成世界上最大的监狱。特别委员会报告描述了封锁加沙、在加沙地带限制行动和剥夺平民基本物品对人权的影响。他呼吁国际社会和安全理事会共同努力, 解决阿以冲突, 并重申巴勒斯坦人民拥有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等不可剥夺的权利。

11. 也门代表团还对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扩建非法定居点和开采资源表示谴责。国际社会应向以色列施压, 使其停止违反国际法的行为, 遵守联合国决议, 并完全撤出阿拉伯被占领土。

12. **Diaz Mendoza 女士**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呼吁结束多年来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并侵犯占领区居民的人权而不受惩罚的现象。有罪不罚不仅是实现中东公正持久和平的主要障碍, 也让巴勒斯坦人民不能行使自决权, 包括过自由、公平、

有尊严的生活以及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的主权国家的权利。尽管以色列宣布放宽对加沙的封锁, 但它仍在阻止主要商品的进出口和人员的自由流动, 从而延长了人道主义危机。

13. 以色列通过蓄意分割领土、分裂经济的政策及其改变被占领土人口组成的企图来削弱巴勒斯坦社会的结构。在西岸, 以色列采取各种手段限制巴勒斯坦人出入自己的农田、学校、礼拜场所, 限制其获取医疗服务的权利, 还迫使成千上万个家庭分开生活。以色列扩建定居点、修建隔离墙、拆除住房、驱逐居民, 所有这些行为都是同一系统战略的不同方面, 都是为了破坏居民的生活, 而这些居民的唯一罪行就是热爱自己的祖国。委内瑞拉代表团呼吁国际社会加大行动力度, 迫使以色列遵守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以及联合国的有关决议。

14. **Benmehidi 先生** (阿尔及利亚) 说, 以色列每天对巴勒斯坦人权的侵犯清楚地证明, 以色列并没有寻求和平之路。以色列不仅对加沙地带实施非人道的封锁, 并继续对加沙地带实施军事打击, 完全无视巴勒斯坦人口稠密区平民的生命和安全。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深感不安地注意到, 在定居者实施暴力不断升级的背景下, 以色列非法逮捕和拘留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成千上万名巴勒斯坦平民, 进行非法定居活动, 夷平巴勒斯坦房舍, 强迫驱逐巴居民。

15. 遗憾的是, 所有旨在恢复直接谈判的区域和国际的严肃努力都已宣告失败, 主要是由于缺少明确的参数以及以色列坚持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清除土著巴勒斯坦人。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呼吁国际社会竭尽全力迫使以色列遵守其义务, 并依据明确的参数恢复最后地位谈判。这些参数包括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相关的决议, 停止一切定居活动, 按照商定的时间框架, 在 1967 年前边界的基础上建立一个独立、民主和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最后, 他呼吁全体会员国支持决议草案, 提高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

16. **Albayraq 女士**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说,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深切关注以色列采取的禁止特别委员会访

问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措施。这迫使特别委员会依赖目击者记录以色列侵犯人权和国际法的行为。特别委员会最近一次报告列举了大量证据，证实了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对巴勒斯坦人民和居民持续、系统的侵害。以色列侵犯人权的行径表现在：一再入侵巴勒斯坦城市和村庄，集体惩罚、肆意拘捕和扣押平民，扩大定居点，没收土地，拆毁房屋，转移人口，摧毁基础设施，褻渎圣所，拒绝合法居住，限制人员、食物和基本商品的流通。在加沙，以色列拒绝向巴勒斯坦权力机关缴纳税金，阻止近东救济工程处和联合国其他机构援助巴勒斯坦，兴建可以减少失业、贫穷及营养不良的经济振兴项目。她呼吁国际社会在面对以色列侵犯行为时不再保持沉默，迫使占领国以色列停止这些明显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的行径。

17. 阿联酋代表团强调，联合国，特别是安理会需要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实施特别委员会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尤其是关于结束对加沙封锁以及隔离墙修筑的建议。需加强联合国关于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办公室的任务，因占领而在人员、物质和心理上对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居民造成的损失，以色列应予以适当赔偿。她并希望联合国大会加强特别委员会的任务。

18. **Adnan 先生** (印度尼西亚) 表示，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对以色列再次无视特别委员会进入被占领土的要求感到遗憾。特别委员会获得的信息表明，以色列的系统政策和行为显然是要把巴勒斯坦人民驱逐出他们的家园，抑或将他们严重边缘化，使他们永远处于被压迫的境地。以色列此前声称将遵守两国和平、安全共处的原则，但凄惨的局面证明这种声称不可置信。印度尼西亚代表团继续支持两国解决方案，认为必须鼓励双方努力实现这一解决方案。然而，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行径显然是为了阻碍这一方案的进程。

19.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全力支持特别委员会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其中多项建议仅仅要求以色列履行国际法规定的义务。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还呼吁以色列结束

对加沙的封锁，并允许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公民和叙利亚其他地区的公民进行互访。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提请以色列注意，如果要在实践中取得成功，两国解决方案必须全面，必须包括以色列从黎巴嫩被占领领土和叙利亚戈兰完全撤出。

20. **Mashabane 先生** (南非) 说，国际社会必须始终如一地促进国际人权文书的普遍适用性。选择适用只会导致有罪不罚，以色列持续剥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就是明证。以色列非法封锁加沙地带，强制驱逐人员，非法进行定居点活动，破坏巴勒斯坦财产，扩建隔离墙，限制自由行动，均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阻碍了通过和平谈判解决这一问题的道路。的确，在《奥斯陆协定》签订 19 年后的今天，以色列不仅没有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移交 C 区的执法和发展规划责任，还在试图驱逐这一区域的贝多因人口和巴勒斯坦牧民。

21. 南非代表团完全赞同秘书长在关于以色列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A/67/372)，但遗憾的是，建议并未提及惩罚问题，以色列安全部队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一直没有受到惩罚。南非政府认为只有在一个安全的巴勒斯坦国之内，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才能得到保证，因此南非政府支持两国解决方案。南非政府对安理会未能接纳巴勒斯坦为联合国会员国表示惋惜，并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巴勒斯坦在本届联大上要求提升观察员国地位的努力。

22. **Ri Kwang Nam 先生**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说，美国的纵容及其公开反对建立和承认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促成了以色列的霸权主义、种族主义和领土野心政策，以色列奉行这一政策，野蛮侵犯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民的权利。第十六次不结盟国家运动部长级会议强调了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紧迫性。中东和平的实现需要公正的谈判进程，以色列军队必须立即撤出被占领土，并对巴勒斯坦人民的物质和精神损失予以适当赔偿，这才是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基础。

23. **Alfadhli 先生** (科威特) 说, 特别委员会在艰难条件下完成了这份报告值得赞扬。报告明确指出, 以色列的持续、侵略和非法行为违背了国际法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原则。以色列的行为导致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恶化, 加重了巴勒斯坦人民的灾难; 加沙地带内外的行动受到严重限制, 影响了人民的健康和教育。以色列安全部队滥用武力, 已经造成当地许多人丧生。

24. 扩大定居点运动阻碍了和平进程。以色列对国际法和其他相关决议的藐视证实其无意寻求和平解决方案。相反, 其侵略扩张政策试图巩固其占领地位, 改变领土的人口性质, 这些行为都受到了科威特政府的谴责。以色列武装力量甚至亵渎基督徒和穆斯林的圣地。

25. 科威特政府全力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独立国家的斗争。因此, 他谴责对加沙地带不人道的非法封锁, 呼吁以色列释放所有政治犯, 并撤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黎巴嫩领土。科威特代表团重申支持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正式会员国, 认为这将向实现公正、持久的和平迈进一步。科威特代表团还呼吁国际社会履行《宪章》赋予的责任, 为中东地区国际和平与安全最大威胁之一阿以冲突找到解决方案。以色列应该实施特别委员会提出的建议, 国际社会也应向以色列政府施压, 促使其停止在被占领土对国际法的公然违反, 并遵守联合国的决议及其他旨在实现该地区持久、公正和平的倡议。

26. **Mohamed 先生** (苏丹) 说,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显示, 去年以来局势似乎没有改变, 因而显得局势进一步恶化。的确, 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希望几乎成为泡影, 国际社会对于实现公正持久的解决方案力不从心。报告指出, 以色列继续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 导致形势恶化。这些违反行为包括谋杀、定居者的袭击、任意拘留、拆毁房屋、破坏资源和基础设施、修建隔离墙和兼并巴勒斯坦土地。尽管有国际社会的谴责、联合国的相关决议和国际法院对在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发表的咨询意见, 以色列仍在

扩大定居点, 改变耶路撒冷的文化、宗教和人口特征, 这证明以色列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宪章》而没有受到惩罚。修建定居点阻碍和平, 破坏两国愿景, 并使得以色列希望达成和平解决方案结束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使难民返回家园的言词无法置信。

27. 违反国际法对加沙实行封锁, 导致经济处于崩溃边缘, 失业率居高不下。苏丹代表团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 支持难民返回家园的权利。国际社会必须立即结束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土地和继续违反各项决议和法律的行为, 以色列必须立即承担责任, 执行安理会关于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的决议, 并撤出被占领的戈兰高地和黎巴嫩领土。

28. **Rahman 先生** (孟加拉国) 说,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再次反映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令人震惊的人权和人道主义局势; 遗憾的是, 国际社会的一再呼吁仍未得到回应。由于以色列的封锁关闭、没收土地、拆毁房屋、非法修建隔离墙, 巴勒斯坦人民继续遭受苦难, 隔离墙分割并隔离了当地社区, 破坏了生计, 使无数巴勒斯坦人无法前往工作场所, 无法回家, 也无法前往集市、学校和医院。对加沙边境实施空前的封锁, 旨在扼杀全国人民。经常性的暴力升级加剧了民众的失望和穷困, 以色列蓄意造成巴勒斯坦人的恐惧、愤怒和苦难。以色列的集体惩罚政策迫使人民离开土地, 不经指控长期拘留, 限制行动和财产所有权, 驱逐出境, 并断绝水等资源, 孟加拉国对上述行为表示谴责。

29. 在被占领土持续修建犹太人定居点的问题尤为严重。国际社会一再呼吁停止这种活动, 以色列也多次承诺停止这种活动。如果定居点活动照常进行, 重启和平进程就无从谈起, 因为定居点威胁着领土毗连的巴勒斯坦国的生存能力。国际法院在咨询意见中认为, 以色列违反巴勒斯坦人民自决权利是违反普遍义务的行为。各国都关心这个问题。如果会员国认真对待中东和平, 必须对以色列施加集体压力, 阻止其扩大非法定居点, 拆除现有的定居点。

30. 孟加拉国代表团敦促占领国以色列履行其法律义务，确保所有居民不受暴力和威胁；停止非法拘留包括儿童在内的巴勒斯坦人民；停止拆毁住房和没收土地；让巴勒斯坦人民进入他们的土地，获得就业机会和自然资源；停止向被占领土转移人口；解除对巴勒斯坦的封锁；并立即开放所有过境点，让物资、人员和人道主义援助自由通行。以色列必须无条件地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完全撤出，只有这样中东和平繁荣的希望才能实现。

31. Al-Ghanem 女士(卡塔尔)说，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并继续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地区执行定居点政策，卡塔尔政府对此深表关注。以色列政府采取这种行动，就是要强加一个既成事实，使圣城犹太化，以色列决定拆除古城耶路撒冷“尊贵禁地”(圣殿山)的穆赫拉比门，以此淡化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和文化特征，就反映了这一点。

32. 阿以冲突持续的主要原因是持续的军事占领，这种占领以打击暴力和恐怖主义为借口，侵犯手无寸铁的人民的人权。争取从外国占领下解放是一项合法权利，不能与占领国的军事侵略划等号。卡塔尔政府谴责最近在加沙地带的攻击，攻击造成六人死亡，数十名无辜平民受伤。继续修建隔离墙是另一种公然违反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公然违反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行为。

33. 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采取了种种最危险的做法，比如亵渎包括“尊贵禁地”在内的伊斯兰圣地，比如对攻击圣地和朝拜者的极端定居者的宽恕。以色列当局驱逐耶路撒冷中的基督教和穆斯林居民，以犹太定居者取而代之，破坏了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民毗邻共存的两国解决方案原则基础上建立持久全国和平的可能性。任何谈判要取得成功的基本要求，不是一些国家建议的暂时停止定居行动，而是立即终止定居行动。

34. 以色列不公平的做法也影响到了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在那里以色列当局阻止阿拉伯人获得水资

源，没收他们的土地，拔除树木，歧视希望获得建筑许可的叙利亚人，掩埋危险废物。国际社会应肩负起责任，迫使以色列无条件地遵守有关国际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认定，以色列将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权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决定是无效的，也是没有国际法律效力的。

35. 卡塔尔政府认为，只要以色列不遵守国际法，不尊重土地换和平原则，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就不可能建立正常关系。土地换和平原则是 1991 年马德里会议以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当局进行谈判的基础。

36. Nitzan 先生(以色列)说，这次会议为观赏荒诞派戏剧提供了一扇窗户。遭受火箭弹和迫击炮袭击的是 150 万以色列人，而委员会却把一份蓄意无视真相的片面报告作为审议的重点。以色列政府极其尊重人权，作为一个充满活力的民主国家，以色列建有一个适用于本国和外国公民的独立、专业和受尊重的司法系统。不幸的是，特别委员会的报告无意推进人权，反而继续通过言词诋毁以色列，并剥夺以色列公民在和平与安全环境中生活的权利。去年，从加沙地带向以色列城镇和村庄发射了 1 000 多枚火箭弹和迫击炮弹； Hamas 采取了在民用建筑附近或其中，包括联合国设施附近布防军用设施这一臭名昭著且自私自利的行动；从加沙地带发起了数百起针对以色列公民的恐怖袭击；凡此种种，委员会在报告中却只字不提。

37. 特别委员会自豪地报告 2011 年 7 月访问了加沙地带，就在那个时候，从加沙发射了 28 枚火箭弹和迫击炮弹，但委员会什么都没有看到，什么也没有听到，什么也没有报告。然而特别委员会毫无根据地报告了数百起以色列定居者针对巴勒斯坦人的暴力行为，却对巴勒斯坦人针对以色列的暴力行为的报告视而不见。对于一些巴勒斯坦人侵犯另一些巴勒斯坦人权利的行为，如 Hamas 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对巴勒斯坦同性恋群体的迫害以及基督徒的宗教自由和妇女权利

没有受到保护，报告完全忽略不计。很明显，特别委员会预先决定了调查结果和结论，因此以色列将继续拒绝与特别委员会合作。

38. 去年，在西岸和加沙地区出现了许多积极的发展，并得到了包括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在内的其他机构的承认。例如，从2010年6月起以色列政府对政策作出重大调整，以开放民用物品进入加沙地区的系统——目前仅对武器和两用物品进行限制，而国际社会和加沙私营部门的货物运送能力也仅仅达到其现有能力的55%。

39. 以色列与一些联合国机构、国际组织和伙伴国家进行合作，批准了加沙地区219个学校和住房工程，尽管哈马斯恐怖制度控制着这一地区，并将其作为针对以色列公民的迫击炮发射基地和向巴勒斯坦当局运送货物的过境点。除非有特别的安全威胁，西岸13个剩余路障基本保持开放。以色列向巴勒斯坦当局转交了430谢克尔预付款，以及时支付雇员工资，并应对当前的金融危机。以色列正与巴勒斯坦当局达成货物运送和相关征税程序的安排，这将加强权力机构的经济基础，巴勒斯坦人在以色列的工作许可证也增加了40%。以色列还签署协议，建造四个新的分电站，向西岸提供更多电力。对于上述种种措施，特别委员会的报告根本没有提及。

40. 一些国家监禁人权活动者，缺乏新闻自由和独立的司法机构，但却要谴责和批评以色列的司法系统和人权纪录，真是荒谬。国际人权机构关于阿拉伯国家

和许多其他如此热衷于批评以色列的国家的报告清楚地表明，他们选择指责以色列，因为这比他们试图改善本国的人权状况要容易得多。

41. 以色列致力于同巴勒斯坦达成永久和平的协议，使双方人民能够在和平、安全和尊严中生活。以色列政府呼吁阿拉伯邻国同以色列一道，采取具体和勇敢的措施追求和平道路，并要求他们证明其对保护人权和人的承诺，而不论其信仰、种族和国籍。以色列政府呼吁结束持续阻挠第四委员会工作的激烈言辞，希望联合国的稀缺资源可以用于其既定的目的——提升人民的生活水平，并希望巴勒斯坦人将不加拖延并在不设前提的情况下同以色列进行直接谈判。

42. **Rasheed 女士** (巴勒斯坦观察员) 行使答辩权发言，表示巴勒斯坦代表团反对以色列把这次辩论称为一场“荒诞派戏剧”。特别委员会由国际社会授权，负责调查以色列作为占领国而非充满活力的民主国家超过45年的侵犯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非法行动。另外，以色列代表似乎并没有阅读报告，报告确实提到了火箭炮的发射。如果以色列认为巴勒斯坦会停止在联合国讨论这些问题，那就错了；毫无疑问，以色列不能以为它在实施侵犯的同时居然还可以大谈和平。继宣布修建1200个新定居点之后，以色列最近又宣布建造500个定居点，证明其为巴勒斯坦人民谋福利的言论是一派谎言。以色列必须停止违反基本人权原则的行为，这样双方才能享有和平与安全。

中午散会。